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報告事項
智慧財產管理計畫

◆智慧財產政策

1.本公司重視自己之智慧財產權，亦尊重他人之智慧財產權。

2.本公司研發或引進技術均以不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為首要之務。

3.若發現他人有侵害本公司之智慧財產，將依法追訴。

◆智慧財產管理機制

1.內控依據：111年3月16日制定智慧財產管理辦法。
2.執行：
(1)營業秘密：自行研發具有高度機密。
(2)專利：已有競爭對手或者潛在競爭者，申請專利，為權利布局。
(3)商標：為行銷之目的，申請商標。
3.定期檢查：
(1)專責人員定期檢視執行成效，並呈報董事會。
(2)適時修正執行策略。

◆具體執行情形

1.研發費用投入

單位：新臺幣仟元 年度			
項目	109	110	111
研發費用	28.326	36.220	年度畢結算

2.執行成果

年度 種類	商標	專利
截至111.08.11	17	20

3.定期呈報董事長，並報告董事會：8/11報告董事會。